

黄石港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港安委办〔2026〕4号

关于大垅小区重大火灾隐患销号的通知

区消防救援局：

根据《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2026年(第一批)区级挂牌督办重大事故隐患的通知》要求，区消防救援局高度重视，督促相关责任单位严格按照隐患整改责任、措施、资金、时限、预案“五落实”要求，按期完成整改任务。经区消防救援局提出销号申请，各有关部门确认，报区安委会办公室同意，现对已整改到位的大垅小区重大火灾隐患予以销号。

联系人：张宇 电话：6515408

黄石港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3月23日

办公室